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吳宜玲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8612

傳真：02-27596002

電子信箱：dop-a415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0515786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總處原函影本及築巢優利貸辦理說明資料各1份(97904184bea6db0f67dc3e476dbd22ee_15786500A00_ATTCH1.doc、97904184bea6db0f67dc3e476dbd22ee_15786500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106年至107年「築巢優利貸」—全國公教員工房屋貸款，經公開徵選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獲選承作一案，請查照轉知所屬同仁參考應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5年11月29日總處給字第105006065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影本及「106年至107年築巢優利貸—全國公教員工房屋貸款」辦理說明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

(人事處代決)

電子公文交換章

擬：公告周知，文陳閱後
存查

人事室 關桂枝
助理員

105/12/01 14:13:13

人事室 潘麗君
主任

105/12/02 11:19:12

如擬

代為決行

人事室 潘麗君
主任

105/12/02 11:19:19

2016/12/01

MTAA10532289600